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施玠羽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71

電子信箱：0661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800799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79953_Attach01.pdf、1080079953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108年度「憶起教師節」教師購物專屬優惠之活動須知及特約商店，請轉送貴校全體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9月5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1287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慶祝108年度教師節，教育部委請台家盟辦理旨揭活動。

台家盟募集及篩選國內優質電商、實體店鋪、社會企業、公益團體、新創公司等，精選商品提供教師專屬優惠折扣方案及設置「敬師優惠禮物導購專區」讓教師可以享有專屬優惠折扣。優惠方式如下：

(一)網路電商：使用網路電商通用優惠購物碼t20190928。

(二)實體店鋪：憑教師證至參與門市消費即可享有優惠。

(三)教師購物優惠使用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08年9月30日（確切優惠日期請至活動網站查看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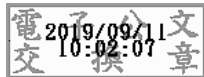
(四)購物優惠內容持續增加中，請詳見教師專屬優惠活動網址：<https://haoqi.one/APffp>。



三、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台灣家長教育聯盟秘書處，電話：02-23685900；或電子信箱：0928pm@tpea999.org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